

等 級：薦任

類科(別)：消防行政

科 目：消防實務（包括消防勤務、消防戰術）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國內餐廳、飲食店等需要使用燃氣設備之營業場所，經常使用桶裝液化石油氣作為燃料來源，桶裝液化石油氣屬可燃性高壓氣體，請問當前往安檢時，使用液化石油氣容器連接燃氣設施之場所其使用量為 500 公斤，該營業場所應滿足那些安全措施及規定？安檢時倘操作不慎易造成嚴重危害，試問依據「液化石油氣容器營業場所安全管理行政指導綱領」，使用液化石油氣容器營業場所及液化石油氣零售業對於更換瓦斯桶應實施那些安全作業？（25分）
- 二、火災現場狀況瞬息萬變，各項資訊混亂複雜，如何掌握現場資源，有效管理任務組織，發揮最佳救災戰力，有賴指揮官之指揮調度。試述依據「消防機關火場指揮及搶救作業要點」，由消防單位所負責的火場指揮官類別及任務分別，其指揮權指派及轉移之規定為何？（25分）
- 三、消防機關救護員執行交通事故之緊急救護勤務期間，經常處在潛在危險環境下作業，為利救護員執行道路交通事故救護時之人身安全及勤務遂行，依據「消防機關執行道路交通事故救護勤務作業原則」，試說明執行該類勤務時，現場作業基本原則及勤務活動現場作業有那些應注意事項？（25分）
- 四、依據「火災調查鑑定作業要領」之規定，試問火災分類及其定義為何？另於出勤途中觀察及到達現場後現場觀察以及現場預勘分別有那些作業事項？（25分）